

区域公用品牌管理平台采购项目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卢建强	
	职称: 研究员	
	工作单位: 江苏畜牧业机械学会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区域公用品牌管理平台采购项目	
	采购人名称: 盐城市盐都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	
	供应商名称: 江苏蟹联网科技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	1. 由江苏蟹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的《区域公用品牌管理平台》能满足甲方的所需技术要求。 2. 该技术获发明专利1项, 专利号: ZL202110191412.8, 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。 3. 该系统依赖专利, 具有唯一性。经查询无相同类别文献报道, 同行中无类似技术。 建议: 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卢建强	日期: 2025年11月7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区域公用品牌管理平台采购项目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韩飞	
	职称: 研究员	
	工作单位: 江苏省淡水水产研究所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区域公用品牌管理平台采购项目	
	采购人名称: 盐城市盐都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	
	供应商名称: 江苏蟹联网科技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	1. 该公司开发的《区域公用品牌管理平台》在品牌授权、溯源、防伪、流通等环节功能齐全,能满足采购方的要求。 2. 该平台功能实现, 经省农业农村厅公司持有发明专利, 针对河蟹全程溯源管控方案、装备、设备已有储备专利 ZL 2021 10191412.5。 3. 该发明专利具有排他性权利, 因此要实现采购方对区域公用品牌的管理目标, 只能选择该专利技术的服务商。 建议本项目采购单一制采购方式。	
专业人员签字	韩飞	日期: 2025 年 11 月 7 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区域公用品牌管理平台采购项目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 <u>胥占义</u>
	职称： <u>高级农艺师</u>
	工作单位： <u>江苏省智慧农业研究会</u>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 <u>区域公用品牌管理平台采购项目</u>
	采购人名称： <u>盐城市盐都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</u>
	供应商名称： <u>江苏蟹联网科技有限公司</u>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（一）项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采购的”情形。通过查阅对比材料： (1) 江苏蟹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拥有5项国家发明专利及发明专利（专利号：ZL2021109142.8）。该专利覆盖了区域公用品牌管理所必需的技术流程。 (2) 通过大闸蟹、区域公用品牌管理系统、螃蟹区域公用品牌管理系统等关键词进行全网检索和比对分析，未发现除江苏蟹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外，有其他供应商能提供功能类似、技术路径相同的系统。 综上，该系统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规定，同意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。
专业人员签字	<u>胥占义</u> 日期： <u>2025</u> 年 <u>11</u> 月 <u>7</u> 日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